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朱鴻如
電話：03-5241221
電子信箱：041100@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7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401675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國立屏東大學辦理「國民小學教師及加註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原住民族語文專長學士後教育學分班」資訊，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14年10月3日屏大職推字第1141500316號函辦理。

二、旨案招生資訊摘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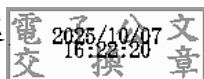
(一)招生簡章和報名文件：請至網址：<https://reurl.cc/K91N8q>下載。

(二)採通訊報名，請於114年10月21日(星期二)至114年11月11日(星期二)前(郵戳為憑)，以掛號郵寄至900屏東市林森路1號「國立屏東大學-職推處推廣教育中心」。

三、如有相關問題，請洽該校職涯發展暨教育推廣處-推廣教育中心-蔡宛妤聯絡人，電話：08-7663800 分機 18104。

正本：新竹市立小學、新竹市立中學、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

